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14:00

3、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2015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5:00—2015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江都经济开发区三江大道 8 号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任的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特约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1)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审议《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上述议案已分别经 2015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或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3、上述议案（6）、（7）、（8）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4月20日下午5: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5 年 4 月 20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浦头镇江灵路 1 号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21 日 9:30-11:30,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2391；投票简称：长青投票。

(3) 在投票当日，“长青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总议案 |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8 统一表决 | 100.00 |
| 议案 1 |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0 |
| 议案 2 |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0 |
| 议案 3 |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
| 议案 4 |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
| 议案 5 |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
| 议案 6 |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
| 议案 7 | 《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
| 议案 8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交易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C、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 委托股数 | 对应的表决意见 |
|------|---------|
| 1 股 | 赞成 |
| 2 股 | 反对 |
| 3 股 | 弃权 |

D、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E、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加投票。

2、采用互联网系统的投票程序

(1)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0 日 15:00 至 2015 年 4 月 21 日 15:00。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根据网站服务指引提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激活校验号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检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操作如下：

| 买入证券 | 买入价格 | 申购数量 |
|--------|--------|------|
| 369999 | 1.00 元 | 校验号码 |

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C、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操作如下：

| 买入证券 | 买入价格 | 申购数量 |
|--------|--------|----------|
| 369999 | 2.00 元 | 大于 1 的整数 |

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在申报 5 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方可重新申领。

D、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和注销等相关业务。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A、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会议联系电话：0514-86424918；传真：0514-86421039

4、邮政编码：225218

5、联系人：马长庆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1 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机构（委托人）现为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股份”）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理本人/本机构出席长青股份 2014 年年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 序号 | 议案内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议案 1 |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议案 2 |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议案 3 |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议案 4 |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议案 5 |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 |
| 议案 6 |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议案 7 | 《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 议案 8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注：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之一打“√”，都不打或多打“√”视为弃权。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1、是

2、否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深圳股票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2015 年 月 日